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办事窗口 办理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职工：

根据上级要求，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有效减少人员聚集，阻断疫情传播，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身体健康，现就公积金窗口办理业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公积金中心驻市民服务中心及相关镇街办事窗口 2020 年 2 月 3 日（农历正月初十，星期一）起对外开放。如国家、省、市或上级部门有最新要求，以最新通知开放时间为准。镇街政务服务中心有不同安排的，以其对外公布开放时间为准。

二、2 月 3 日起石龙、常平镇政务服务中心增设公积金窗口，公积金中心石龙、常平两个办事窗口停止办理业务，单位及职工可移步相应镇政务服务中心办理公积金业务（石龙镇综合服务中心办公地点：石龙镇同德路与裕兴路交叉口西南 150 米，服务电话：0769-83828900；常平镇政务服务中心办公地点：常平镇园林路 2 号（旧中心小学内），服务电话：0769-83828900）。

三、对外开放的办事窗口实行全预约制，办事群众需提前3-7个自然日通过“莞家政务”微信公众号预约取号，凭本人预约信息及身份证明到现场办理，暂不办理现场取号。原则上一人一号，核实确为一人预约多人办理的情况除外。预约取号方式：注册“莞家政务”微信公众号—取号办事—在线预约—选择办事大厅—选择业务种类（原公积金中心本部追缴咨询类业务请选择市民服务中心—不动产公积金业务区—“公积金咨询业务”）。



“莞家政务” 微信公众号

四、目前我市公积金租房、物业管理费、退休等提取业务均可通过公积金微信公众号、“粤省事”微信小程序或官方网站办事大厅等渠道全程在线办理。倡导可网办的优先选择网办，尽量避免到公积金中心办事窗口或银行服务网点现场办理业务。

五、非网办类业务若非必要建议疫情结束后办理；确须临柜办理的，请做好佩戴口罩等防护措施，并配合各政务服务中心做好进场体温测量、信息登记等工作。

六、各公积金业务合作机构及其他单位确需到公积金中心办理业务的，请与中心相应业务科室提前沟通，尽量采取快递方式办理。（公积金中心本部地址：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西路73号三联大厦5楼）

如有疑问，请咨询政府服务热线12345、公积金热线12329，或到公积金中心门户网站（<http://dggjj.dg.gov.cn/>）“互动交流”区留言。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0年1月30日

